

诺基亚称所售手机2成是仿制品

中国市场较为严重

据《中国之声》报道 诺基亚21日称,在全球范围内,每售出的五部手机中就有一部是非法或未授权的仿制品。

每售出的五部手机中就有一部是非法或未授权的仿制品。这个说法出自诺基亚执行副总裁埃斯科·阿霍之口。他在21日声称:“这种情况在中国市场较为严重,同时也是一个全球性问题。除了亚洲,拉美和欧洲部分国家同样存在该问题。”这严重损害了诺基亚等手机厂商在新兴市场的地位。

国际信息技术研究和分析的公司Gartner去年11月曾表示,由于不知名手机厂商数量的增加,以及智能手机的普及,去年第三季度全球手机出货量增长了35%。Gartner预计,2010年全球手机出货量涨幅将超过30%。

Gartner同时预计,灰色手机市场份额也超过了20%。自诺基亚执行副总裁埃斯科·阿霍认为全球每售出的五部手机中就有一部是非法或未授权的仿制品也可能就

是引用了20%这个数据。

我国对于假冒商品一直采取打击严查的措施。但随着高端手机技术的普及,仿冒山寨机的确有所“回暖”,而且仿真程度相当高,仿制速度也非常快。新款手机上市时间不长却已经被山寨机“高仿”。据悉,这类山寨机价格一般在500元至600余元,比起正品3500元到4000多元的售价可谓相当低廉。

正规厂家生产的手机有好几组编码,取

下电池板可见。在这些编码中,IMEI码通常还会内置在手机中(通过键盘输入*#06#可以调出)以及印刷在手机的外包装盒标签上,如果这个3个地方的编码完全一致,我们往往会认为这部手机是正品。以克隆手机为例,IMEI码的3处编码一致已很容易做到。消费者到正规商店购买手机,可大降买克隆机的可能性。此外,克隆机包装盒、说明书印制粗糙,机身易掉色。购买前多看、多选,货比三家是最好的鉴别方式。

深圳“缝肛门”事件发生大逆转

产妇被判赔助产士三万



凤凰医院助产士张某某

星报综合报道 备受关注的深圳“缝肛门”事件沉寂许久后又浮出水面。日前,凤凰医院助产士张某某诉产妇丈夫陈先生及深圳两家媒体的名誉侵权案在罗湖法院开庭审理。21日,此案一审判决结束,法院裁定陈先生败诉,赔偿助产士3万元及赔礼道歉。陈先生表示,肯定要上诉。

“缝肛门”事件最早于去年7月由深圳某电视台曝光。根据陈先生的报料称,助产士嫌红包少涉嫌报复,产妇林某生产后发现肛门处肿如鸡蛋大,肿物上一圈都是线圈,怀疑肛门被缝针。“缝肛门”事件在深圳市卫生和人口计划生育委员会的调查后沉寂了一段时间。8月22日,助产士张某某

突然将产妇林某的丈夫陈先生及深圳报业集团和深圳广电集团一起推上被告席,索精神损害赔偿金10万元。

罗湖法院认为,本案系名誉侵权纠纷。根据深圳市卫生和人口计划生育委员会作出的调查报告认定,无证据证明张某某存在实施了缝合产妇肛门的事实。判决陈先生在媒体上刊登向张某某的道歉声明,并赔偿后者精神损害抚慰金3万元。

判决书中称,张某某在本案中曾一并起诉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深圳报业集团并要求其承担侵权责任,在本案审理过程中,张考虑到两媒体已经进行了更正报道,故申请撤诉。

对于判决,陈先生表示肯定要上诉。陈先生说:“收到这样一份粗糙武断的判决书,我感到极度的愤怒和无奈。原本是受害的我,现在反而成为了被告,还要承担道歉责任。助产士违规索要红包,违规非法行医,在有关部门的撑腰下,换了另一副嘴脸。之前还要求我打她几下解解恨。”

赵正永 当选陕西省省长



据中新社电 陕西省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1月22日上午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会议选举赵正永为陕西省人民政府省长。

陕西官方公开的简历显示,赵正永,男,汉族,1951年3月生,安徽马鞍山人。历任安徽省马鞍山钢铁公司钢铁研究所团委书记、公司团委副书记,共青团马鞍山市委书记,马鞍山市委常委、团市委书记、市委秘书长、市委副书记,黄山市委副书记、书记,安徽省公安厅厅长、党委书记,省委政法委书记;2001年6月任陕西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05年1月任省委常委,副省长、党组副书记,省委政法委书记,2005年8月任省委常委,副省长、党组副书记,2010年5月任省委副书记,副省长、党组副书记,2010年6月任省委副书记,副省长、代省长、党组书记。

铁道部: 严处内部职工倒票

据中新社电 铁道部副部长王志国在昨日国新办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表示,如果发现铁路内部职工有倒票情况,铁道部的态度是,每一件查实的违纪行为都将严肃处理地处理。

铁道部副部长王志国在发布会上发言时提到,今年将对发生倒票行为的职工一律解除劳动合同,王志国指出,铁路部门对内部职工的个人行为要求是非常严格的。

王志国称,如果发现这方面(倒票行为)的情况,请及时反映、及时举报。铁道部的态度是,每一件查实的违纪行为都将严肃处理地处理。

警方回应副局长撞死老农事件

称网上流传的说法大多与事实不符

1月21日,广西贺州市警方向记者回应了社会关注的“昭平县公安局副局长驾车撞死农民被认定无罪”事件。贺州市警方称,网上流传的说法大多与事实不符。

1月18日,一篇题为《广西昭平县公安局局长驾无牌警车撞死老农民,县交警队竟认定老农负全责》的网帖在国内一些主要论坛上出现。

网帖称,2010年9月7日下午,广西贺州市昭平县公安局副局长黄成亮驾驶无牌号警车与另一当事人黄锦喜驾驶的二轮摩托车发生碰撞,造成黄锦喜死亡。钟山县公安局交警部门认定死者黄锦喜承担事故全部责任。

死者家属质疑,一是警车未悬挂车牌,属违法行为;二是警车发生事故时左前轮爆裂,但在检验警车时轮胎被更换;三是认定死者负全责不公平;四是事发五小时后警方才对黄成亮抽血进行乙醇含量测定,不符合规定;五是昭平县公安局在调查时未回避。

这篇网帖出现后,引发网民热议,不少网民纷纷质疑当地交警部门对这起事故

的认定结果。

1月21日,在贺州市公安局,贺州市公安局新闻发言人向记者回应了死者家属的五点质疑。

一、当事警车并非无牌车辆,其车牌号码为桂J0531警;事发一小时左右把车牌拆下,目的是为了在事故结案前,暂时中止这一车辆作为警务用车的使用。

二、更换警车受损轮胎是为了对事故车辆进行路试检验车辆性能的需要。警车左前轮胎已损坏无法正常行驶,需拆换轮胎后才能进行路试检验。

三、当事人黄锦喜醉酒后,驾驶制动不符合相关规定要求且逾期未年检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在与对向来车会车时,驶过其行驶方向对向车道,导致事故发生。当事人黄成亮驾驶机动车上道路行驶属正常行驶,无违法行为。根据相关规定,确定当事人黄锦喜承担此事故的全部责任,当事人黄成亮不承担此事故责任。

四、按照《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的相关规定,车辆驾驶人饮酒嫌疑应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及时抽血送检。

负责处理事故的民警对事故现场勘查完毕回到县城后已是9月7日21时,根据案情需要,立即对当事人黄成亮进行血液抽样检测,符合交通事故处理规定。检测结果显示,黄成亮血样测定结果为未检出乙醇,死者黄锦喜的血样测定结果为检出乙醇,含量为181毫克/100毫升血,为醉酒状态。

五、警方对这起交通事故处理的程序完全符合相关规定。《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第四条规定,道路交通事故由发生地的县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管辖。当日16时20分,昭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接到报警,立即派出事故处理民警赶赴现场,对事故现场进行勘查取证和善后处理。

2010年9月15日,贺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为保障案件公正处理,指定钟山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管辖此事故。2010年11月26日,钟山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认定当事人黄锦喜承担事故全部责任,黄成亮不承担事故责任。

贺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对事故进行复核,维持钟山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作出的事故认定。

据新华社